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24-002
证券代码： 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5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史坚忠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翁亦然先生代其行使在本次会议上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和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的签字权。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水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马云双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在本次董事会前，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马云双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马云双先生担任公司总裁。

特此公告。

附件：马云双先生简历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马云双先生简历

马云双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亦任中车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马先生曾任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和党委副书记，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 年 10 月起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2020 年 7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2024 年 1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24-003
证券代码： 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5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史坚忠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翁亦然先生代其行使在本次会议上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和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的签字权。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水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马云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马云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在本次董事会前，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马云双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马云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存增先生、王锋先生、刘可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以上所聘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林存增先生、王锋先生、刘可安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在本次董事会前，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林存增先生、王锋先生、刘可安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推荐上述人员担任公司副总裁。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拟组成联合体参与巴西圣保罗城际轨路北轴线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巴西圣保罗城际轨路北轴线 PPP 项目投标。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

1、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2、副总裁简历。

备查文件：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云双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亦任中车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马先生曾任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和党委副书记，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 年 10 月起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2020 年 7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2024 年 1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副总裁简历

林存增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亦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林先生曾任中国北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1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王锋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亦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王先生曾任中国北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1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刘可安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亦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刘先生曾任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4 年 1 月起任中车集团党委常委，2024 年 2 月起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7,037.69	240,274.60	-9.67
营业利润	-23,627.64	6,369.81	-470.93
利润总额	-24,446.97	5,984.51	-50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73.28	6,033.48	-42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95.73	6,128.21	-41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29	0.1214	-43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6	4.69	减少 22.1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299,186.11	281,957.69	6.1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2,509.07	128,814.82	-20.42
股 本	50,000.00	50,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05	2.58	-20.54

注：1.本报告期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 217,037.69 万元，同比减少 9.67%；营业利润-23,627.64 万元，同比减少 470.93%；利润总额-24,446.97 万元，同比减少 508.5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73.28 万元，同比减少 429.3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395.73 万元，同比减少 416.50%。报告期末总资产 299,186.11 万元，同比增加 6.1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2,509.07 万元，同比减少 20.42%。

2023 年受到全球经济环境、宏观环境及半导体下行周期影响，公司所处的数字机顶盒及网络通信设备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尚未完全恢复；同时由于国内运营商市场竞争日益加剧，为应对市场低迷及库存压力，进一步巩固和维持市场地位及份额，含本公司在内的各厂商在招投标制下投标报价和中标价格下降明显，造成产品的销售单价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毛利率和毛利额大幅下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了新产品、新业务和海外市场的开发，持续加大鸿蒙生态及机器人等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导致研发费用同比增加；另外，报告期内由于下游客户的回款周期较长，公司较多使用金融机构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加。综合上述因素，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出现亏损。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分别同比下降 470.93%和 508.5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2、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429.38%和 416.5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3、本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431.8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净利润相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4、本报告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 22.1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净利润相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詹启军先生、实际控制人林榕先生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詹启军先生、实际控制人林榕先生分别自愿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承诺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承诺人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詹启军	限售流通股（将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解禁上市流通）	61,345,440	12.27
林榕	限售流通股（将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解禁上市流通）	41,127,280	8.23
合计	/	102,472,720	20.50%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4-012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2 月 2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1690 号第 4 幢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71,923,74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71,923,7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5.360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5.36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HUI WANG 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73,309	99.8789	450,431	0.121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398,791	99.8589	524,949	0.1411	0	0.0000

3.0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6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8 议案名称：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09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3.10 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03,384	99.8601	520,356	0.1399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398,791	99.8589	524,949	0.141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398,791	99.8589	524,949	0.141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864,420	99.9841	59,320	0.015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398,791	99.8589	524,949	0.141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864,420	99.9841	59,320	0.015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398,791	99.8589	524,949	0.141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1,473,309	99.8789	450,431	0.1211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0,459,019	99.6062	1,464,018	0.3936	703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3,781,001	96.8350	450,431	3.1650	0	0.0000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706,483	96.3113	524,949	3.6887	0	0.0000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2	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5	发行数量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6	限售期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7	募集资金投向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09	上市地点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3.10	决议有效期	13,711,076	96.3436	520,356	3.6564	0	0.0000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3,706,483	96.3113	524,949	3.6887	0	0.0000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706,483	96.3113	524,949	3.6887	0	0.0000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172,112	99.5832	59,320	0.4168	0	0.0000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3,706,483	96.3113	524,949	3.6887	0	0.00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4,172,112	99.5832	59,320	0.4168	0	0.0000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3,706,483	96.3113	524,949	3.6887	0	0.00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3,781,001	96.8350	450,431	3.1650	0	0.0000
11	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12,766,711	89.7078	1,464,018	10.2872	703	0.004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11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1-1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徐辉，王安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2 月 2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2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百丈镇竹城路 103 号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承烈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及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5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30,484,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339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5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30,290,8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707%。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0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93,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86%。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10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 193,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86%。其中现场出席 0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 10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93,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86%。

（5）通过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需逐项表决的议案，子议案数共有 7 个。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 30,318,5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64%；反对 165,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27,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226%；反对 165,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67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 30,360,4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39%；反对 123,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0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69,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5.9876%；反对 12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4.01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表决情况：同意 30,294,5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777%；反对 188,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84%；弃权 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3,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131%；反对 188,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4664%；弃权 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205%。

1.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 30,335,2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12%；反对 149,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88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4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9576%；反对 149,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04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情况：同意 30,429,4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02%；反对 54,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138,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6649%；反对 54,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335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 30,345,5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450%；反对 1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5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54,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2834%；反对 1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1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7 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情况：同意 30,308,29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227%；反对 176,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969%；反对 176,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00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列入本次会议逐项表决的上述 7 个子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赵玉婷、戴昊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12.5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下限至上限区间为 80 万股-1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1%-2.22%。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本次回购期限：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3、本次回购用途：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4、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明确的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回购股份相关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下限、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等情况，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